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解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年 月 日，本公司曾发布《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部分质押融资的公告》，本公司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格林纸”）将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中的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进行质押担保融资，质权人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期限为一年，质押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

年 月 日，本公司收到泰格林纸通知，上述被质押的 万股股份已于 年 月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解质。

泰格林纸现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上述股份解质完成后，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剩余被质押股份 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